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張文芬
電話：(02)2311-7722#2728
電子信箱：wfchang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11011448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111年度環境教育基金「中央機關合作辦理環境教育暑期營隊計畫」，已公告於本署全球資訊網及環境教育資訊系統網頁，歡迎於110年11月30日前備妥應附資料函送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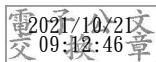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國家環境教育持續扎根，以提升國民環境素養，爰公開徵求中央機關合作辦理環境教育暑期營隊計畫，廣布環保知能，藉以提升國民環保行動力。
- 二、本公開徵求案計畫請自行至本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epa.gov.tw>/訊息與公告/其他消息) 或環境教育資訊系統 (<https://eeis.epa.gov.tw/front/訊息公告/下載專區/環境教育基金經費申請><https://eeis.epa.gov.tw/front/DlZone.aspx>) 下載。
- 三、有意願者請於110年11月30日前（以郵戳日期為準）函送本公開徵求案計畫第5點所列之應附資料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

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